附件：

新疆昌吉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自治州关于脱贫攻坚、水库移民、外事、信访和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研究制定脱贫攻坚和水库移民总体规划、外事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信访工作年度计划和机关事务工作管理办法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根据县人民政府领导的要求，组织起草或审核、以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文件。

（三）负责县人民政府会议及重大活动，并做好会议记录整理和重要情况报告等相关的会务工作，协助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四）研究审核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向县人民政府请示的事项，并提出拟办意见报县人民政府领导审批。

（五）督促检查贯彻执行中央、国务院和区、州、县党委、政府重要文件、县人民政府会议决定事项及重要批示的落实情况并跟踪调研，及时向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报告；负责督查落实上级及本级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负责县人民政府领导督促检查的服务工作和组织协调工作。

（六）根据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要求，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及时反映情况，提出建议；搜集整理政务信息，为领导提供信息服务；协助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处理各部门和各乡镇向县人民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

（七）负责县人民政府系统承办的人大代表议案、意见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和答复工作。

（八）负责指导监督县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协调推进县“放管服”改革。

（九）承担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县政府系统电子政务责任，负责县人民政府办公信息系统建设、应用和管理。

（十）负责县脱贫攻坚、水库移民工作的协调指导、日常管理、监督检查等工作；拟定国家和自治区、自治州用于脱贫攻坚、水库移民的专项资金、物资分配方案，监督检查扶贫、水库移民资金及物资使用和管理情况。

（十一）负责开展扶贫项目建设的督导检查；负责水库移民安置、后期扶持项目的验收和稽察工作；配合审计部门开展扶贫、水库移民资金专项审计工作。

（十二）负责督查各部门、各乡镇脱贫攻坚责任制、脱贫攻坚政策、专项行动的落实以及水库移民安置主体责任和相关政策的落实，组织和指导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

（十三）负责贯彻执行、协调推进对外交流合作规划和部署，协调处理重要涉外事务，并对外事工作履行综合管理职能，负责政治指导、情况通报、业务考核、监督检查和干部培训等工作。

（十四）代表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受理人民群众给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及其主要领导人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受理网上投诉，为来信来访群众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咨询服务；承办上级领导机关、县党委和县人民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批示件落实情况；向有关部门、单位交办信访事项，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联合办理信访事项，会同处理复杂疑难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十五）承担县信访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督促落实联席会议决定的事项。负责重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组织协调工作，建立排查调处工作机制，掌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动态，负责对涉及有关行业、系统社会政治稳定的重大信访问题进行督办。

（十六）按规定负责县本级机关通用资产管理工作，制定具体制度和管理办法，承担产权界定、清查登记、资产处置工作。

（十七）负责县本级机关房产管理工作，制定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按规定负责行政办公用房权属、配置、建设、使用、维修、处置利用管理。

（十八）拟定公务接待相关制度和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县本级机关公务接待工作；统一管理本级机关公务用车，拟定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各部门、各乡镇公务用车管理。

（十九）承担公共机构节能推进、指导、协调、监督的具体工作；监督管理县本级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十）承担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和县人民政府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昌吉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20年度，实有人数43人，其中：在职人员4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0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昌吉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决算包括：新疆昌吉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决算。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机要室、秘书室、信息室、督查办、政务服务办、外事办、信访办、总后勤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3,285.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36.47万元，增长126.74%，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老政府办公楼拍卖交纳土地增值税等税金及附加费用增加，导致收入增加。本年支出3,291.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47.79万元，增长128.02%，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老政府办公楼拍卖交纳土地增值税等税金及附加费用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收入3,285.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85.48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年支出3,291.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9.64万元，占42.53%；项目支出1,891.50万元，占57.4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3,285.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1.53万元，增长129.12%。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老政府办公楼拍卖交纳土地增值税等税金及附加费用增加，导致收入增加。财政拨款支出3,285.4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51.53万元，增长129.12%，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老政府办公楼拍卖交纳土地增值税等税金及附加费用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977.40万元，决算数3,285.4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36.14%，主要原因是：一是年初预算不包括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追加上年对口帮扶乌恰县帮扶资金；因此预决算收入差异较大。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977.40万元，决算数3,285.48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36.14%，主要原因是：一是年初预算不包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二是追加上年对口帮扶乌恰县帮扶资金；因此预决算支出差异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4.92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010301行政运行1344.68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9.30万元；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775.66万元；

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125.28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93.9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11.79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782.1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35.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5.0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本年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46.87万元，决算数35.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5.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减少车辆燃油费等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46.87万元，决算数35.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5.3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减少车辆燃油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0.5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5.44万元，增长138.62%，主要原因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收入，此项目资金一部分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0.5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75.44万元，增长138.62%。主要原因是：2020年增加水库移民项目资金、石玛融合旅游示范区清水河乡红坑村建设项目支出，此项目资金一部分为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新疆昌吉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2.19万元，比上年增加554.91万元，增长244.15%，主要原因是2020年新增老政府办公楼拍卖交纳土地增值税等税金及附加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5,177.20（平方米），价值120.95万元。车辆6辆，价值125.28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收发文件、接送人员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0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766.22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改善2个水库移民村硬件基础设施；二是加强建设2个水库移民村生产生活条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能够按计划进度实施，资金拨付缓慢，主要原因是受2020年两次疫情的影响，设备、机械、材料等不能及时到场；二是施工单位对项目资料的收集整理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监管，按照项目进度及管理情况，及时拨付项目资金；二是加强对项目所在地乡镇的项目督促管理，确保项目资金的拨付与项目建设进度同步实现。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2020年度）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基金） |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玛纳斯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 | | | 实施单位 | | 玛纳斯县扶贫开发移民服务中心 | |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1766.22 | 1766.22 | | 1766.22 | | 10 | | 100.00% |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1766.22 | 1766.22 | | 1766.22 | |  | | 100.00%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目标1：发放1058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63.48万元； 目标2：实施美丽移民村项目1个，助力开展乡村旅游。 目标3：实施美丽家园基础设施项目2个，助力完善和加强水库移民村基础设施建设。 | | | | | | 目标1：发放1048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62.88万元； 目标2：实施美丽移民村项目1个，完成总工程 量的90%。 目标3：完成美丽家园基础设施项目1个，开工建设1个项目并完成总工程量的70%。 | | |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 年度 | 实际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指标值 | 完成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标1：资金直补受益移民（人） | | | 1058 | 1048 | 8 | | 7.92 | | 10人因存在核减原因，予以核减。 | |
| 指标2：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 | | 3 | 2.6 | 7 | | 6 | | 因受疫情影响，导致建筑材料不能按时进入工地，部分手续办理受到影响。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指标1：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成本指标 | 指标1：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 | | 100 | 100 | 8 | | 8 | |  | |
| 指标2：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 | | 100 | 100 | 7 | | 7 | |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指标1：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 | | 600 | 600 | 10 | | 10 | |  | |
| 指标2：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 | | 0.5 | 0.5 | 5 | | 5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人） | | | 2 | 2 | 5 | | 5 | |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指标1：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个） | | | 3 | 3 | 5 | | 5 | |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指标1：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 | | 100 | 100 | 5 | | 5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指标1：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 | 95 | 100 | 5 | | 5 | |  | |
| 指标2：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 | | 0 | 0 | 3 | | 3 | |  | |
| 指标3：交办的新房事项及时处理率（%） | | | 100 | 100 | 2 | | 2 | |  | |
| 总分 | | | | | | | | 100 | | 96.92 | |  |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为空表